

邢台市商务局

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河北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〉办法》等规定，发布本年度报告。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，市商务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有关要求，紧紧围绕商务领域重点工作，公开促消费、稳外资、稳外贸、招商引资重大项目建设、推动开发区提档升级、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复文等相关信息，突出政务公开重点，提升政务公开水平，取得了明显成效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我局认真做好本部门信息公开工作，主要通过市政府信息公开部门网站、政务新媒体账号“邢台商务”、新闻媒体等多渠道公开宣传，切实做到主动公开信息真实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抓出实效。2023 年，我局在“邢台市人民政府”门户网站（市商务局专栏）公开政务信息 249 条，召开新闻发布会 3 次，参加行风热线 2 次，接受新闻快报报道 1 次，在政务新媒体账号“邢台商务”每天发布至少 3 篇工作动态，及时公开重要信息和重要工作进展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2023 年，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

开申请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我局公开信息严格执行“先审后发”制度，对公开的政府信息经录入员、审核员、分管领导逐级审核校对，做到进一步的规范细化，确保信息发布准确、权威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。围绕国家、省、市决策要求，我局积极推进信息公开平台建设，主动通过新闻发布会、行风热线、政务新媒体账号“邢台商务”等渠道加强信息传播，保持常态更新、丰富公开形式，方便群众及时知晓商务领域政策及商务工作动态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方面。我局严格落实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部署，明确政务公开信息的发布员、审核员，落实信息公开保密审查、源头管理、发布审核机制，及时将涉及公民、法人及其他组织切身利益、需要社会公众广泛知晓或者参与的信息在网站上公开，让公众更加方便快捷地了解到相关政府信息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度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1	1	1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度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度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《本列表数据有色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》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自 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	商 业 企 业	科 研 机 构	社 会 公 益 组 织	法 律 服 务 机 构	其 他	
一、本年度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本 年 度	三、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、属于国家秘密		0	0	0	0	0

办 理 结 果		2、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	
		3、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	
		4、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	
		5、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
		6、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
		7、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
		8、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
	(四)无法提供		1、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0	0	0	0	0	0
			2、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	3、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不予处理		1、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	2、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	3、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	4、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	5、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	
	(七)总计		0	0	0	0	0	0	0	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行政诉讼
------	------
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示 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示 审结	总计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示 审结	总计				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

2023年，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对照上级的要求和群众需求，还存在着一些差距，主要表现为：政务公开工作宣传力度还不够、政务公开的内容有待进一步充实等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严格按照政务公开相关工作要求，强化内部统筹协调，认真做好以下三方面工作：**一是**提高政务公开主动性。进一步增强主动公开意识，切实提高政务公开时效性和规范性，确保公开内容全面、完整、规范。**二是**立足部门职责和重点工作。全面强化商务领域重点信息公开，着力推动商务领域信息公开规范化、标准化，加强时效管理，提高信息发布质量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。**三是**加强人员培训力度。提高工作人员政务公开业务能力水平，积极参加市政府政务公开科组织的政务公开工作培训，加强与其他单位的沟通交流，汲取经验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顺利开展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认真贯彻执行国务院办公厅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和《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，2023年，市商务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用。

2024年1月24日